

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 ETF 增加中银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

经交易所确认，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银证券”）签署的协议，自 2024 年 11 月 7 日起，本公司增加中银证券为旗下部分 ETF 的一级交易商（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），具体的业务流程、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中银证券的规定为准。

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基金

序号	基金代码	基金名称	场内简称	扩位证券简称
1	159352	南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中证 A500ETF 南方	---
2	159531	南方中证 2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中证 2000ETF	---
3	159925	南方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沪深 300ETF 南方	---
4	159948	南方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创业板 ETF 南方	---
5	512100	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000ETF	中证 1000ETF
6	512400	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有色 ETF	有色金属 ETF
7	512900	南方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证券基金	证券 ETF 基金

二、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中银证券客服电话：4006208888

中银证券网址：www.bocichina.com

南方基金客服电话：400-889-8899

南方基金网址：www.nffund.com

风险提示：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、《产

品资料概要》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1月7日